

雲林縣水林鄉公所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1月7日
發文字號：雲水鄉社字第1151300036號
附件：



主旨：本鄉鄉民曾佳春君(民國30年6月3日出生，身分證字號Q2026****，設籍於雲林縣水林鄉松北村11鄰松北路8號)於115年1月6日病逝，目前無家屬出面處理喪葬事宜，倘公告期滿無家屬認領，本所將依規辦理，家屬不得異議，特此公告。

依據：依據社會救助法第24條規定辦理。

公告事項：

- 一、旨揭曾君大體，大體現冰存於雲林縣虎尾鎮殯葬管理所(惠來靜楓生命園區)。
- 二、公告期間：自公告起25日屆滿。

代理鄉長張東凱